

信義房屋 2011 社區一家幸福行動計畫活動簡章

*活動及評選公布時間 (重要時程提醒)

- 1、報名時間：自 2011/07/01 (五) ~ 2011/08/01 (一) 止 (非以郵戳為憑)
- 2、申請資格通過公告：2011/08/05 (五)
- 3、幸福行動學習工作坊辦理時間：2011/08/27 (六) ~ 2011/10/23 (日) 止
 - 構想學習工作坊：8/27、8/28、9/03、9/04 全國以分區方式舉辦
 - 構想學習工作坊成績公告時間：9/09 (五)
 - 幸福行動計畫書收件截止日：9/23 (五) (非以郵戳為憑)
 - 實務交流工作坊：10/15、10/16、10/22、10/23 全國以分區方式舉辦
 - 實務交流工作坊成績公告時間：10/28 (五)
 - 獲得決選資格公告時間：11/04 (五)
 - 行動執行規劃書收件截止日：11/18 (五) (非以郵戳為憑)
- 4、幸福行動計畫獲獎名單公告：2011/12/25 (日)

一、活動精神

「社區一家幸福行動計畫」是一個以人為本的社區行動獎勵計畫，主要鼓勵社區民眾能主動關心及參與社區事務，增進人與人之間互動關係，藉由參與的過程中產生人與人之間的信任以及啟動「善」的循環。

以「向社區學習」的新理念，藉由彼此相互學習、相互鼓勵、相互分享的過程中，讓提案者透過各種機會、各種管道、各種模式，彰顯新幸福生活的實踐，提昇民眾對於居住環境的幸福感。

二、報名資格

凡年滿二十歲，對社區公眾事務具有熱忱之個人或民間社團、組織均可。

三、活動簡章與申請表索取

- 1、網路下載：社區一家官方網站下載 <http://www.sinyi.com.tw/community/>。
- 2、可至全國信義房屋分店索取活動申請表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依規定填寫「信義房屋 2011 社區一家幸福行動計畫」申請表上各欄位，以傳真、E-mail 或郵寄方式 (非以郵戳為憑)，請務必於 2011/08/01 (一) PM5:00 前將申請表送達工作小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E-mail：taiwan4718@gmail.com (請於寄件主旨中註明提案單位與提案名稱以利識別)

傳真：02-87890208

地址：11047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100 號 B2「社區一家工作小組 收」

備註：為避免重覆報名之情形發生，請擇一報名管道即可，工作小組將於收到申請表三日內將已報名資料登入至社區一家官網 <http://www.sinyi.com.tw/community/>

「計畫資料查詢→報名資料查詢」，如未找到名單者，煩請主動電話或 E-mail 與工作小組連絡確認。來電時間請於週一至週五 AM10:00~PM5:00 電洽：02-27228229、0800-88-4718。若因申請表聯繫方式填寫錯誤或因故無法接收工作小組傳送的訊息，均視為自動放棄參與資格。

五、提案類別：

- 1、築夢個人類：以個人為提案單位。
- 2、幸福社區類：以社區或社團組織為提案單位。
- 3、理想社會類：以聯合數個社區或社團組織為提案單位。

備註：提案類別請依據提案單位類型為主，並不得重複申請提案。

六、審查方式

2011 年社區一家幸福行動計畫以三階段方式舉辦，如下說明：

第一階段：申請資格審查

申請資格審核：提案單位完成申請表中的必填項目後，由工作小組進行申請表之書面審查，提案單位無須進行口頭簡報。申請資格通過名單將於 2011/08/05（五）公告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。

本階段注意事項：提案申請表中的「社區簡介」與「構想說明」，將公布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，請依申請表上的規定撰寫，「社區簡介」100 字、「構想說明」250 字，超過字數限制部份，電腦將自動刪除。工作小組保留調整與修改網站公布之文字內容的權利。

第二階段：學習工作坊

參與對象：申請資格通過之提案單位。

舉辦模式：工作坊地點由工作小組依據提案單位的居住縣市就近安排地點，每一區將舉辦構想學習工作坊與實務交流工作坊。

學習工作坊成績計算方式：（滿分 100 分）

- ◎ 提案計畫構想與回應，佔 20%
- ◎ 評審老師對於提案計畫執行策略的評分，佔 30%
- ◎ 每一提案單位自我的評分，佔 10%
- ◎ 同組其他提案單位的評分，佔 30%
- ◎ 同組其他提案單位的推薦評分，佔 10%

進行方式：學習工作坊共舉辦兩場次，為強化學習成效，每一提案單位限定 2 名人員參與。

● 構想學習工作坊

1、參與資格：申請資格通過之提案單位。

2、舉辦模式：

(1)、評審老師針對各區提案構想進行整體面向的說明與提醒。

(2)、提案單位依據評審老師的說明與提醒進行回應，每一提案單位為 3 分鐘。

3、綜合討論：評審老師與各提案單位對於計畫構想進行綜合討論。

4、評分方式：提案計畫構想與回應，佔 20%。

● 實務交流工作坊

1、參與資格：參與構想學習工作坊之提案單位。

2、舉辦模式：

(1)、每一提案單位總簡報時數為 10 分鐘(含簡報、提問與回應)。

(2)、每一提案單位以 5 分鐘時間進行計畫執行內容之簡報，同組其他提案單位得對於簡報之提案單位進行提問，時間為 2 分鐘；簡報之提案單位應針對提問進行回應，時間為 3 分鐘。

3、綜合討論：評審老師對於各提案單位進行綜合執行方向說明與建議。

4、評分方式：評審老師評分(30%)、自我評分(10%)、同組互評(30%)、同組推薦(10%)，共佔 80%。

本階段注意事項：

- 1、為落實學習成效，構想學習工作坊分數未達 10 分之提案單位，不得參與實務交流工作坊，且喪失參與第三階段書面資料決選之資格。
- 2、學習工作坊成績、評審建議及相關入選資格等資訊將統一公告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，不另行通知，請參與者隨時留意官方網站訊息公告。
- 3、工作坊時間與地點，公告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，並輔以 E-mail 通知，2011/8/19 (五) 前若沒有收到任何資訊，煩請主動以電話或 E-mail 與工作小組連絡。請於週一至週五 AM10:00~PM5:00 電洽：02-27228229、0800-88-4718。若因申請表聯繫方式填寫錯誤或因故無法接收工作小組傳送的訊息，以致未出席學習工作坊，均視為自動放棄參與資格。
- 4、計畫執行報告順序係依當年度申請提案報名時間先後次序報告。
- 5、「構想學習工作坊」分上、下午二場次進行，場次名單由工作小組安排擇一參與，並不得於審查當日更換場次。
- 6、「實務交流工作坊」前需繳交提案計畫書提供評審老師先行審閱，請於 2011/09/23 (五) PM5:00 前郵寄至工作小組 (非以郵戳為憑)，請附上計畫執行摘要表、提案計畫書五本與電子檔光碟乙片，計畫書內容不得超過 A4 紙 20 張 (40 面)。未準時繳交或規格不符者，視為自動放棄參與資格。
- 7、未參與「實務交流工作坊」之提案單位，視為自動放棄參與決選資格。
- 8、計畫執行摘要表內容不得超過 A4 紙 1 張，請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下載。
- 9、提案單位所有提案資料均不退還，請務必自行備份。

第三階段：書面資料決選

- 1、參與資格：需依規定全程參與構想學習工作坊與實務交流工作坊。
- 2、進入決選資格的提案單位，需以主辦單位規定日期前將行動執行規劃書三本

與電子檔光碟乙片繳交至工作小組參與最後的決選。

- 3、評審團將針對修正後的行動執行規劃書進行書面審查，並予以排序，決定獲選提案獎項與獎勵金額。
- 4、第三階段的決選，採書面審查方式，提案單位無須進行口頭簡報。
- 5、評選項度說明：
 - ◎ 公共參與性（佔 20%）：是否能讓更多的人可以參與
 - ◎ 計畫創造度（佔 20%）：計畫是否有創意，以及可創造性
 - ◎ 計畫永續性（佔 20%）：能不能持續運作
 - ◎ 社區影響性（佔 20%）：計畫能影響的範圍
 - ◎ 操作可行性（佔 20%）：計畫真實操作的可行性

本階段注意事項：

- 1、學習工作坊階段的分數不計入第三階段決選評分計算。
- 2、進入決選的提案，請於 2011/11/18（五）PM5:00 前郵寄至工作小組（非以郵戳為憑），附上建議與意見回應表、行動執行規劃書三本與電子檔光碟乙片，規劃書內容不得超過 A4 紙 20 張（40 面）。未準時繳交或規格不符者，視為自動放棄參與資格。
- 3、建議與意見回應表內容不得超過 A4 紙 1 張，請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下載。
- 4、提案單位所有提案資料均不退還，請務必自行備份。

七、得獎公告時間

將於 2011/12/25（日）公告獲選社區名單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。

八、獎項說明

- 1、築夢個人類：
 - （1）首獎：一名，獎勵金 20 萬。
 - （2）楷模獎：名額若干，獎勵金 5~15 萬。
- 2、幸福社區類：
 - （1）首獎：一名，獎勵金 50 萬。
 - （2）楷模獎：名額若干，獎勵金 20~40 萬。
- 3、理想社會類：
 - （1）首獎：一名，獎勵金 100 萬。
 - （2）楷模獎：名額若干，獎勵金 50~70 萬。
- 4、幸福生活種子獎：幸福啟動基金 1 萬元。
 - （1）對象：獲得半數以上評審推薦且提案單位過去未曾獲得社區一家獎項。
 - （2）說明：為希望能夠鼓勵更多社區或個人，彼此之間建立更大的執行能量。評審們期待在資源有限的狀況下，藉由一萬元的幸福啟動基金，鼓勵能有更多更棒的提案，從「幸福生活種子獎」開始，透過資源的有效運有與結合，讓每一個志同道合的個人或是社團組織，

為達成心目中的理想幸福社會而共同努力。

備註：評審團保留依提案質與量，調整獎勵單位數量、獎項與金額的權利，所有獲獎單位將公布於社區一家官方網站。

九、撥款方式

- 1、獲選之提案單位，須與信義房屋簽署「社區一家幸福行動計畫合作書」。
- 2、獲選之計畫，提案單位須在 2012/01/31 前啟動，2012/12/31 前執行完畢。
- 3、第一期款：信義房屋將於收到獲選提案單位簽署「社區一家幸福行動計畫合作書」後，先撥 70% 經費予該提案單位。
- 4、第二期款：提案單位提出結案成果報告後一個月內撥付餘款 30%。
- 5、所有款項不得變更改用途使用，如有挪用情事，經查屬實，除廢止其資格外，信義房屋將追回所獲獎項與獎勵金，提案單位不得異議。

十、其他

本活動相關事項以公佈於本網站上的資料為主，主辦單位保留調整與詮釋活動內容與辦法之權利。

2011 社區一家幸福行動計畫更多訊息請洽

活動專線：0800-88-4718

活動網址：<http://www.sinyi.com.tw/community/>

聯絡地址：110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100 號 B2